苏州电瓷厂（宿迁）有限公司
温室气体排放

核查报告

核算机构（盖章）：

主体机构（盖章）：

报告年度：2018 年

编制日期：2019 年 3 月 18 日

报告编写：

报告审核：

报告批准：

批准日期：2019.3.18

说明：

1、委托单位对本报告书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诉。

2、本报告无审核、批准签字和审核单位章无效。

3、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4、未经本单位批准，不得部分复制，不得作为广告宣传资料。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中国陶瓷生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苏州中聚节能有限公司受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企业主体2018年度温室气体和碳排放量进行了核算，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宿迁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地址位于江苏省宿迁市苏宿工业园，占地164933平方米，现注册资金2.7亿元，现有年产2万吨瓷绝缘子生产线一条、10880吨交直流盘型悬式瓷绝缘子一条，主要生产电力电站、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用各类瓷绝缘子。2018年末，固定总资产3.86亿元，职工300多名，销售收入1.2亿元，利润588万元 。

在江苏省“南北共建”决策鼓励下，公司由电瓷行业的骨干“苏州电瓷”投资设立。8年来，“苏州电瓷”这一品牌的技术、规模和市场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已发展成为国家电网特高压瓷绝缘子、高铁接触网瓷绝缘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也是ABB、西门子、GE等世界主要电气厂商的战略合作伙伴，产品出口国外40余个国家或地区，市场地位优势明显。

企业基本信息表

公司基本资料	
核查年份	2018
公司名称	苏州电瓷厂（宿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韦洪根
员工总人数	300
公司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苏宿园区阳明山大道 11 号
联系人	许凯
联系电话	18936953232
传真	0512-65252289
电子邮件信箱	
核查单位信息	
公司名称	苏州中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聚贤路 129 号峰汇商务广场 1 幢 901 单元
法人代表	雷斌
公司联系人、电话、邮箱	沈建英，0512-65951305，shjiyin@126.com
核查组织边界设定	
进行核查之组织边界范畴	本公司核查之组织边界范畴为苏州电瓷厂（宿迁）有限公司，其中包含生产区域、行政办公区、员工食堂及宿舍等区域。

二、温室气体排放

2018 年对公司排放源进行鉴别，公司主要排放源有公司用电设施电力消耗，窑炉天然气消耗，员工生活办公，详见附表 1 排放源鉴别表。

温室气体排放计算：

固定式排放源

	燃料类别	使用量		温室气体排放量(公吨 CO2e/年)			
		数量	单位	CO_2	CH_4	N_2O	总温室气体
4A.燃料使用	天然气	519.42	吨/年	11229.8604			11229.8604
	网电	832.41	吨/年	58.5600			58.5600
	污水	0.655	万吨/年		0.06550		0.0655
	固定式排放源排放总合：						11288.4859

逸散性排放源

6A.化粪池排放源	人员	人数（人）	上班天数（天）	每人每天停留时间（小时）	CH4 排放系数（公吨/人-月）	总温室气体（公吨 CO2e/月）
	车间员工	300	300	8	0.003825	0.0351
	管理人员	25	300	8	0.003825	0.0351
	住宿职工	0	300	16	0.00765	0.0000
	化粪池排放源排放总合：					0.0702

经核查公司 2018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11288.5561tCO_2，计算结果详见附表 2 温室气体排放清册。

三、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

企业外购天然气，数量以燃气公司天然气发票数量为准。企业净购入能源有电力，电力由华东电网购入，净购入电量数据由主变电表计量，以企业与当地供电局对帐单和发票数据为准。

四、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

企业供电由华东电网供给，选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电力排放因子为。

五、核查清册

附表 1 排放源鉴别表

排放源鉴别表

厂区/建筑别	活动/设施	排放源	范畴别	排放源类别			可能产生		
				固定	移动	逸散	CO_2	CH_4	N_2O
全公司建筑物	用电设施	外购电力	2	V			V	V	V
工作区域及食堂	空调、冰箱	冷媒	1			V			
食堂	煮食	外购电力	1	V			V	V	V
化粪池	员工活动	化粪池	1			V		V	
全公司建筑物	灭火器	溶剂、喷雾剂	1			V	V		
生产厂房	窑炉	外购天然气	1	V			V		

范畴1：温室气体的直接排放，来自于盘查单位拥有或控制的资产/设备（排放源）所产生的直接排放，包括(1)各种燃料之燃烧排放（如食堂之
料燃烧）；(2)生物、物理或化学等制程排放（如化学品使用）；(3)拥有控制权的交通运输排放（如厂车燃料使用）；(4)裂缝或密接处所产生
池之甲烷逸散、空调设备之冷媒逸散、灭火器之二氧化碳逸散）等。
范畴2：温室气体的间接排放，来自于盘查单位拥有或控制的资产/设备（排放源）因使用外购的电力，该电力产制过程所衍生之排放（如公司
范畴3：其它间接排放，除外购之电力外，其它来自于他人之资产/设备所产生的排放（如上班之外交通运输排放、公司废弃物委外处理衍生之
盘查范畴，不需列入）

附表 2 温室气体排放清册

2018 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册

排放源类别	排放源	温室气体排放量（公吨 CO2e/年）							占总排放量比例 (%)
		CO_2	CH_4	N_2O	HFCs	PFCs	SF_6	合计	
固定式排放源	燃料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天然气(NG)	112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11229.8604	99.48
	液化天然气(LNG)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液化石油气(LPG)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汽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柴油	0.00	0.00	0.0029	0.00	0.00	0.00	0.0030	0.00
	电力(外购)	58.56	0.00	0.00	0.00	0.00	0.00	58.5600	0.52
	其它排放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移动式排放源	汽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柴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它排放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逸散性排放源	化粪池	0.00	0.0655	0.00	0.00	0.00	0.00	0.0655	0.00
	溶剂、喷雾剂与冷媒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它排放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总合		11288.42	0.07	0.00	0.00	0.00	0.00	11288.4889	100.00
占总排放量比例 (%)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附表 3 排放因子数据

	排放源	CO_2 排放系数		CH_4 排放系数		N_2O 排放系数		温室气体排放系数总合		资料来源
		数值	单位	数值	单位	数值	单位	数值	单位	
7A.排放系数	天然气	**2.162**	公斤/立方米					**2.162**	公斤/公斤	
	网电	0.703500	公斤/度	-	-	-	-	0.703500	公斤/度	能源局公告 2017 年度电力排放系数
	污水				kg/吨 COD					COD_{in}-COD_{out}

7C.化粪池排放源	排放系数考量参数				
	设备名称	BOD 排放因子	单位	平均污水浓度 mg/L	工作天数(天)
	化粪池	0.6	公斤 CH4/公斤-BOD	200	300
	排放系数考量参数			排放系数	
	每人每天工作时间(小时)	每人每小时废水量(公升/小时)	化粪池处理效率(%)	CH4 排放系数	单位
	8	15.625	85	0.003825	公斤/人-年
资料来源	CH4 排放系数＝BOD 排放因子 × 平均污水浓度 × 工作天数(天) × (每人每天工作时间(小时) × 每人每小时废水量(公升/小时)) × 化粪池处理效率。				